

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医疗器械采购

项目编号：YLGLG20171005-GC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1月9日

# 目 录

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采购需求.....	21
第四章：评标办法.....	39
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41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45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受恭城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就医疗器械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投标，现将本次公开招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医疗器械采购

二、项目编号：YLGLG20171005-GC

三、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介绍：

A 分标

项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
1	自动组织脱水机	1	台	用于恭城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医疗使用
2	生物组织快速脱水仪	1	台	
3	生物组织石蜡包埋机	1	台	
4	生物恒温箱	1	台	
5	生物组织摊烤片机	1	台	
6	病理取材台	1	个	
7	染色通风柜	1	个	
8	病理通风柜（脱水机用）	1	个	
9	大体冷藏标本存放柜	2	个	
10	玻片存档柜	1	个	
11	蜡块存档柜	1	个	
12	病理信息管理系统	1	套	
13	生物组织切片机	1	台	
14	显微镜	1	台	

B 分标

项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
1	盆底肌电生物刺激反馈仪	1	台	用于恭城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医疗使用
2	裂隙灯照像分析系统	1	台	

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四、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A 分标：捌拾万元整（¥800000.00）；B 分标：肆拾壹万元整（¥410000.00）

五、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2.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5. 本项目采购内容不步及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2. 投标人须具有相应完整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
3. 本项目各分标不接受未购买本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投标;
4. 本项目各分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七、供应商网上报名要求:

潜在供应商可在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http://ggzy.guilin.cn>) 以登录或注册方式完成网上报名。本项目不接受现场报名及邮购。

报名时间:2018年1月9日上午8时00分至2018年1月16日下午17:30分止

#### 八、招标文件售价及获取:

1. 发售时间:2018年1月9日公告发布之时起至2018年1月16日下午17:30分止
2. 售价:招标文件工本费每本¥250.00,售后不退。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发票开具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7年第16号的规定,供应商在索取发票时,需提供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潜在供应商登陆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gzy.guilin.cn>) 完成网上报名后,于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内缴纳招标文件工本费,并从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同时于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http://ggzy.guilin.cn>) 打印购买招标文件支付成功的回执码。

九、公告期限:2018年1月9日至2018年1月16日。

十、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各分标均须足额交纳):A分标:捌仟元整(¥8000.00);B分标:肆仟壹佰元整(¥4100.00)。

投标人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2018年1月30日上午10时30分前将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银行账户通过网银转账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缴纳银行账户信息请登录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ggzy.guilin.cn>) 自行查看。

#### 十一、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18年1月30日上午10时30分

投标人必须于2018年1月30日上午9时30分至10时30分止,携带**购买招标文件支付成功的回执码和投标保证金网银转账电子账单(以上材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不须密封,单独提交)**,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至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1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西辅楼4楼北区),未携带以上相关材料递交的或逾期送达的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 十二、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2018年1月30日上午10时30分在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1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西辅楼4楼北区)开标。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

十三、电子招标文件查询及下载网址: <http://zfcg.guilin.gov.cn> (桂林市政府采购网)、<http://ggzy.guilin.cn> (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十四、信息公告发布媒体: <http://www.ccgp.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gxzfcg.gov.cn>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uilin.gov.cn> (桂林市政府采购网)、

<http://ggzy.guilin.cn> (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gxyunlong.cn> (广西云龙招标网)。

十五、本次投标联系事项：

1. 采购人名称：恭城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地址：恭城镇兴龙街 108 号  
联系人及电话：龙艳玲 0773-8210277
2.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桂林市中山北路 25 号  
项目联系人：李贞、徐雪艳 联系电话：0773-2887388、2887399 传真：0773-2889218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恭城瑶族自治县政府采购办公室  
联系电话：0773-8212104  
附件：采购需求

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9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要求
1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医疗器械采购 项目编号：YLGLG20171005-GC
2	5	投标人资格	5.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5.2 投标人须具有相应完整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 5.3 本项目各分标不接受未购买本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投标； 5.4 本项目各分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6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报价必须按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本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A分标：捌拾万元整（¥800000.00）；B分标：肆拾壹万元整（¥410000.00），所投分标报价超过相应预算金额的，投标文件按分标作无效处理。 15.2 投标人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投分标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5	16.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
6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各分标均须足额交纳）：A分标：捌仟元整（¥8000.00）；B分标：肆仟壹佰元整（¥4100.00）。 17.2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17.3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投标人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 2018 年 1 月 30 日上午 10 时 30 分前将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银行账户通过网银转账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缴纳银行账户信息请登录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a href="http://ggzy.guilin.cn">http://ggzy.guilin.cn</a> ）自行查看。 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足额交纳或以其它方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均视为无效，其投标文件一律作无效处理。 投标人必须按上述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并自行考虑到账时间，妥善安排投标保证金交纳工作，确保按时到账。
7	18.1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壹册，副本肆册，须完整提交。
8	18.2	投标文件装订	投标人必须按投标人须知第 13.1 条“投标文件组成”规定的顺序自编目录及页码，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必须当单独装订成册并标注页码，装订必须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A4 标准纸装订）。封面必须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封面上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代理机构、投标单位名称。
9	18.6	投标人公章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

			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10	18.7	投标文件包装、密封	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一并装入并密封在一个投标文件袋（盒、箱）中，并在密封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
11	18.8	投标文件袋（盒、箱） 标记	项目名称：医疗器械采购 项目编号：YLGLG20171005-GC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12	20.1	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截止时间：2018年1月30日上午10时30分。 投标人必须于2018年1月30日上午9时30分至10时30分止， <b>携带购买招标文件支付成功的回执码和投标保证金网银转账电子账单（以上材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不须密封，单独提交）</b> ，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至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1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西辅楼4楼北区），未携带以上相关材料递交的或逾期送达的或未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13	21.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18年1月30日上午10时30分 开标地点：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1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西辅楼4楼北区）开标。 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字，如未按时签字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14	24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共5人。
15	25.1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
16	32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号的通知，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中标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2)查询截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前；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 (4)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候选供应商资格。
17	33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33.1 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

			<p>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p> <p>33.2 中标公告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应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手续。</p>
18	34.1	履约保证金	各分标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价的 2%（人民币，四舍五入到元）提供，由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将履约保证金以转账、电汇形式缴入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指定账户。
19	35.1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日内。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0	35.3	合同存档	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 1 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存档。
21	36.1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各分标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按本须知第 36.2 条“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中货物类收费标准计算，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不足人民币 3500 元的，按 3500 元支付）。
22	38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23	39	监督管理机构	恭城瑶族自治县政府采购办公室 联系电话：0773-8212104
24	40	A 分标现场考察要求	<p><b>本项目 A 分标将统一组织投标人进行现场考察，采购人不单独或者分别组织只有一个投标人参加的现场考察。现场考察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具体规定如下：</b></p> <p><b>（1）现场考察统一集合时间：2018 年 1 月 18 日上午 9：30-10：00（过时不候，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按时参加本项目现场考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b></p> <p><b>（2）现场考察地点：恭城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3 号楼 6 楼</b></p> <p><b>（3）采购人联系人：龙艳玲 联系电话：18176327522</b></p> <p><b>（4）参与现场考察的人员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本人的须提供相应身份证复印件（属委托代理的须同时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以及购买招标文件支付成功的回执码；前往并签到（签到表一式两份，投标人留存一份，采购人留存一份）。</b></p> <p><b>（5）未按上述规定参与现场考察的，A 分标作投标无效处理。</b></p>

## 一、总则

###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医疗器械采购

项目编号：YLGLG20171005-GC

### 2. 适应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本招标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合同履行、验收、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3. 定义

3.1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

3.2 “货物”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3.3 “服务”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4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3.5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

**3.6 实质性要求：标注★号项的要求及要求必须提供的为实质性要求。**

### 4. 招标方式、评分办法

公开招标、综合评分法

### 5. 投标人资格

**5.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5.2 投标人须具有相应完整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

**5.3 本项目各分标不接受未购买本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投标；**

**5.4 本项目各分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6.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7. 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8. 转包与分包

8.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8.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 9. 特别说明

9.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报价最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标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以抽签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9.2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3)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9.3 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9.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3 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9.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10. 质疑和投诉**

10.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购买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或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认真做好质疑处理工作。

10.2 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恭城瑶族自治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10.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实行实名制，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

## **二、招标文件**

### **11.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评标办法；
- (5)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购买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代理机构澄清。

12.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 1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2.3 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后必须实时关注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登录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从而导致投标无效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12.4 必要的澄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澄清、修改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12.5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都应该通过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修改招标文件。

12.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要求

##### 13.1 投标文件组成【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 13.1.1 投标报价表(必须提供)

###### 13.1.2 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1) 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2)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3) 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必须提供);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必须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必须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必须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4)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5) 投标人的相应完整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复印件(必须提供)。

###### 13.1.3 商务、技术性响应证明材料:

(1) 技术规格偏离表(必须提供);

(2) A 分标投标人所投第 1-3、13 项号产品的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证明材料复印件；A 分标投标人所投第 14 项号产品相应、完整且有效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必须包括产品相关的许可事项和登记事项；否则，必须附注册登记表或许可表资料）复印件，要求清晰反映相关内容；B 分标投标人所投第 1-2 项号产品相应、完整且有效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必须包括产品相关的许可事项和登记事项；否则，必须附注册登记表或许可表资料）复印件，要求清晰反映相关内容（必须提供）；

(3) 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含免费保修期、交付使用期、技术服务及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必须提供）；

(4)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如有，请提供）；

(5) 节能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6) 环保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7) 投标人 2016 年度通过中介审计的有效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8) 投标人 2015 年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销售合同为准，并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货物名称、种类、金额）（如有，请提供）；

(9) 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投标人的生产制造设备清单及专业技术能力说明（如有，请提供）；

(10) 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1)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的，如实提供《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如有，请提供）；

(12) 如产品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的，以提供工商注册地的工业和信息化部门等其他行政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为准（如有，请提供）；

(1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请提供）；

(14)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投标人提供的以上相关证明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属于“必须提供”的文件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公章无效），并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与投标文件同时提交，否则投标无效。**

13.2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13.3 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必须以中文汉语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

14.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必须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元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 15. 投标报价及预算金额

15.1 投标报价必须按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本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A 分标：捌拾万元整（¥800000.00）；B 分标：肆拾壹万元整（¥410000.00），所投分标报价超过相应预算金额的，投标文件按分标作无效处理。**

**15.2 投标人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投分标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5.3 投标报价必须包括本次招标采购范围内货物价款、货物随配标准附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位以及安装、安装所需辅材、调试、检验、售后服务、培训、保修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投标人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

16.2 出现特殊情况下，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必须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各分标均须足额交纳）：A 分标：捌仟元整（¥8000.00）；B 分标：肆仟壹佰元整（¥4100.00）。

17.2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17.3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投标人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 2018 年 1 月 30 日上午 10 时 30 分前将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银行账户通过网银转账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缴纳银行账户信息请登录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guilin.cn>）自行查看。

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足额交纳或以其它方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均视为无效，其投标文件一律作无效处理。

投标人必须按上述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并自行考虑到账时间，妥善安排投标保证金交纳工作，确保按时到账。

17.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均以转账形式（无息）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转账方式退还。中标供应商将政府采购合同一式两份送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存档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17.5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中标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中标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不可抗力除外）；**
- （5）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6）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7）其他严重扰乱招标程序的；**
- （8）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的。**

18. 投标文件的份数、装订、签署和包装、密封

18.1 正本壹册，副本肆册，须完整提交。

18.2 投标文件装订：投标人必须按投标人须知第 13.1 条“投标文件的组成”规定的顺序自编目录及页码。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必须单独装订成册并标注页码，装订必须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A4 标准纸装订）。封面必须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封面上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代理机构、投标单位名称。

18.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

18.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投标人公章（扫描公章无效）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投标人必须写全称，投标文件副本可以是加盖公章的正本的复印件，当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8.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8.6 **投标人公章**：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18.7 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一并装入并密封在一个投标文件袋（盒、箱）中，并在密封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

18.8 **投标文件袋（盒、箱）标记：**

项目名称：医疗器械采购

项目编号：YLGLG20171005-GC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19.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截止时间：2018 年 1 月 30 日上午 10 时 30 分。

投标人必须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上午 9 时 30 分至 10 时 30 分止，**携带购买招标文件支付成功的回执码和投标保证金网银转账电子账单（以上材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不须密封，单独提交）**，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至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1 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 69 号创业大厦西辅楼 4 楼北区），未携带以上相关材料递交的或逾期送达的或未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20.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20.3 投标人必须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必须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

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 四、开标

### 21. 开标时间及地点

#### 21.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18年1月30日上午10时30分；

开标地点：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1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西辅楼4楼北区）开标。

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字，如未按时签字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21.2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 22. 开标程序

(1) 主持人宣布开标会正式开始，宣布开标程序、开标纪律，介绍项目情况和到会人员；

(2) 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并确认签字；

(3) 按各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打开投标文件外包装；

(4) 唱标，宣读投标截止时间前接收的所有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表的投标报价、折扣；

(5) 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如有）当场签字确认；

(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7) 宣布开标结束，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退场，由工作人员将投标文件等材料移交评标室。

## 五、资格性审查

### 23. 资格性审查

23.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3.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时，将对投标人企业股东及出资等信息进行查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审查中如发现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查询渠道：《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审查流程：

(1) 进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输入企业名称，进入企业信息主页面；

- (2) 查看主页“股东及出资信息”栏，或年报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栏信息；
- (3) 将各投标人的股东及出资信息进行比对，得出审查结论；
- (4) 将相关资料作为评审资料打印存档。

**注：以上审查过程中，如出现查询企业网页主页面无法显示股东及出资信息的或仅以主页面信息内容无法认定投标人之间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当时审查程序可继续进行，待评审结束后将对以上投标人作进一步核实确认，如确认投标人之间存在有上述关联供应商情形的，关联供应商均按投标无效处理。**

## 六、评标

### 24.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共 5 人。

### 25. 评标办法

25.1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

25.2 评标委员会应按招标文件进行评标，不得擅自更改评标办法。

### 26. 评标

26.1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宣布评标工作纪律，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核对评标结果，有投标无效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26.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6.3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任何人不得对某个投标人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专家评委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26.4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6.5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6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6.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8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6.9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6.10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6.11 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有明显的违规倾向或歧视现象，或不按评标办法进行，或其他不正常行为的，应当及时制止。如制止无效，应及时向恭城瑶族自治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报告。

## **27. 推荐及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若得分相同时，按评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评标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抽签的方式决定排次次序（进口产品投标报价相同的，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2) 评标委员会可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因失信行为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依此类推。

**28.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无效：**

- (1) 未按本须知第 17 条款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字、盖章的；
- (3) 投标人所投分标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相应预算金额的；
- (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编制，或提供虚假或无效材料的；
- (7) 投标人未就“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的；
- (8) 未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9) 联合体参与投标的；
- (10)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9.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30. 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1. 开标、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开标、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2.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 号的通知，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中标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

- (1)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 (2) 查询截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前；
-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
- (4)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候选供应商资格。

### 33.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33.1 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33.2 中标公告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应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手续。

## 七、履约保证金及签订合同

### 34. 履约保证金

34.1 履约保证金：各分标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价的2%（人民币，四舍五入到元）提供，由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将履约保证金以转账、电汇形式缴入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账户。

34.2 如果中标供应商没能按上述第34.1款规定执行，采购代理机构将上报恭城瑶族自治县政府采购办公室，取消该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有权授予第二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资格或重新组织采购。

34.3 货物安装验收合格后，中标供应商将《验收报告单》及《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格式见“附表”）送交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并凭《验收报告单》、《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格式见“附表”）及履约保证金收据原件（由采购代理机构开具）办理履约保证金退款手续，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中标供应商。如中标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4.4 在履约保证金到期退还前，若中标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以书面形式通知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供应商自负。

### 35. 签订合同

35.1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日内。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2 如中标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中标供应商所投相应标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重新组织招标。

(1) 中标后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不可抗力除外）；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35.3 合同存档：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 1 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存档。

## 八、其他事项

### 36. 招标代理服务费

36.1 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各分标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本须知第 36.2 条“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中货物类收费标准计算，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不足人民币 3500 元的，按 3500 元支付）。

36.2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 服务类型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中标金额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 37. 采购代理机构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南宁东葛支行

账 号：8113001013100074449

38. 解释权：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39. 监督管理机构：恭城瑶族自治县政府采购办公室 电话：0773-8212104

40. A 分标现场考察要求：本项目 A 分标将统一组织投标人进行现场考察，采购人不单独或者分别组织只有一个投标人参加的现场考察。现场考察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具体规定如下：

(1) 现场考察统一集合时间：2018 年 1 月 18 日上午 9：30-10：00（过时不候，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按时参加本项目现场考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现场考察地点：恭城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3 号楼 6 楼

(3) 采购人联系人：龙艳玲 联系电话：18176327522

(4) 参与现场考察的人员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本人的须提供相应身份证复印件（属委托代理的须同时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以及购买招标文件支付成功的回执码；前往并签到（签到表一式两份，投标人留存一份，采购人留存一份）。

(5) 未按上述规定参与现场考察的，A 分标作投标无效处理。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说明:

一、本表中的品牌规格型号仅起参考作用，投标人可选用其他品牌规格型号替代。

二、本项目所要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投标人认定为小型、微型企业且所投产品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 该产品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的规定, 台式计算机, 便携式计算机,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激光打印机, 针式打印机, 液晶显示器, 制冷压缩机, 空调机组,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镇流器, 空调机, 电热水器, 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电视设备, 视频设备, 便器, 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财政部现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目录内的产品。本项目采购内容不涉及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5.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6. 核心产品: 本项目 A 分标核心产品为第 13 项号产品; 本项目 B 分标核心产品为第 2 项号产品。

A 分标

①项号	②货物名称	③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⑤数量	⑥单位
1	自动组织脱水机	1. 具备人机对话系统(语音同步): 操作要求精确无误; 2. 有害气体过滤: 要求采用 70%有害气体的净化功能, 即使机体内形成 70%下抽式气流进行过滤净化; 3. 多种液晶显示: 取款机式液晶屏中文菜单显示与触摸屏液晶中文菜单显示; 4. 专用脱水程序控制软件: 所有参数(滴液、搅拌、温度)均采用开放可调式设计; 5. 程序分类存储功能: 可存储≥16套开放式脱水程序, 供编辑使用, 充分满足不同用户分类对不同标本的处理; 6. 一键自检功能: 可对产品各机械部位及各功能参数进行检查, 校正处理, 快速做好使用前的各项检测; 7. 停电保护记忆功能: 市电在脱水程序运行中突然中断的情况下, 该机程序会自动识别, 然后转换为内置 USB 电源供电, 可长达约 6 个小时(选配外置 USB 电源供电可长达约 18 小时), 使程序运行中的标本有足够时间进行保护, 而不必担心风干; 8. 标本卡缸保护: 当设备运行中出现卡缸时(无论人为还是故障), 程序均会自动识别, 做出判断, 同时启动异常保护程序, 使标本处于保护缸内(保护缸可设定);	1	台

		<p>9. 动态检测与显示：设备无论在手动、自检、复位运行中，还是程序运行过程中，各功能件部位的各项参数均由程序实时动态检测显示，使操作者全面了解程序运行情况；</p> <p>10. 双重启动方式：直接启动程序方式，与定时（年、月、日、时）启动程序运行方式，使用者操作要求轻松舒适；</p> <p>11. 国际标准同步带传动及直线轴承定位设计：防潮、耐温、防腐，定位精准；</p> <p>12. 单缸揭盖运行方式：试剂分缸独立处理，纯度高、挥发小，有效地降低脱水成本；</p> <p>13. 低压无触点控温：采用集成电路低压温控技术，低能耗，要求环保、安全，有效地延长设备的寿命；</p> <p>14. 全程恒温：使标本脱水全过程在恒温状态下进行，不受地域温差影响，脱水效果要求好，效率要求高；</p> <p><b>15. 远程报警功能：当设备出现故障时，除程序启动以上卡缸其它保护功能外，同时也启动远程报警保护功能，即使用有线或无线通讯方式（电话或短信），通知当天的值班医务人员，杜绝医疗事故发生；</b></p> <p>16. 流线型镜面不锈钢工作台，防腐、防锈、耐用、易清洁；</p> <p>17. 试剂缸：12 个，其中最后 3 个缸为石蜡缸；</p> <p>18. 抖动次数：15 秒/次，抖缸时间可任意调整；</p> <p>19. 搅拌次数：15 秒/次；</p> <p>20. 滴液停留时间为：0 秒~300 秒（可任意调节）；</p> <p>21. 单缸处理时间：0~99 小时（可调节）；</p> <p>22. 单缸容积：约 1500 ml；</p> <p>23. 石蜡缸温度：室温~85℃（可调节，水浴/直热两种加温方式可定制选择）；</p> <p>24. 程序运行中，标本进入蜡缸前 4 小时开始加温；</p> <p>25. 程序运行完毕后，石蜡缸可保温≥5 小时(可设置)；</p> <p>26. 电源：AC220V±10%，50Hz；</p> <p>27. 功率≤500W；</p> <p>28. 重量：约 55kg。</p>		
2	生物组织快速脱水仪	<p>1.四孔三超声震荡设计，且各个超声器采用无极调节独立控制，可满足用户对不同标本进行分类处理的要求；</p> <p>2.独特的定时报警功能，使操作更简便；</p> <p>3.水浴恒温功能，可使标本在不同温度下进行恒温快速处理快速处理；</p> <p>4.冷凝回收技术，使所有挥发气体不外泄，可直接冷凝</p>	1	台

		<p>回收，节能环保；</p> <p>5.时间，温度等可进行任意编辑，实时显示各种状态。</p> <p>6.液晶屏显示、取款机式操作方式、可实时独立设定、控制、检测，显示各超声位的参数、状态；</p> <p>7.可循环式加/放水设置，更换便捷，易清洁；</p> <p>8.定时范围:0-59 小时 59 分钟任意设置；</p> <p>9.温度:室温~99℃可调；</p> <p>10.电子恒温：脱水、脱钙、染色；</p> <p>11.超声输出频率：&gt;1.5W；</p> <p>12.超声频率：0-2.4MHZ（±0.2MHZ）</p> <p>13.处理样品数：1-32 个；</p> <p>14.电源：AC220V ±10% 、50Hz；</p> <p>15.功率：≤460W；</p> <p>16.尺寸：约 450mm×420mm×250mm。</p> <p>17.重量约 20KG</p> <p>18.操作湿度：&lt;80%</p>		
3	生物组织石蜡包埋机	<p>1. PID 温度控制技术，稳定性好，控制精度高；</p> <p>2. 采用独立加温控制模块设计，安全、节能、便于维修；</p> <p>3. 两级温度保护措施，有效的防止加温失控，更安全。</p> <p>4. 延时开机和直接开机双开机模式，用户可任意选择；</p> <p>5. 包埋照明设计可使用户在最理想的光线下对不同的组织标本进行包埋；</p> <p>6. 双保温盒机体设计，可满足用户对组织标本进行浸蜡保温和包埋器具中残蜡的处理，并且配有专用镊子恒温平台和不锈钢操作平台，耐磨损、防划伤、易清洁；</p> <p>7. 选配专用恒温电镊子，不再受气温影响，操作要求方便；</p> <p>8. 包埋操作台面残蜡自动回收，使操作台始终保持清洁；</p> <p>9. 手动和脚动双重包埋控制方式操作要求符合人体工程学；</p> <p>10. 分体式冷冻工作台、噪音小、易放置；</p> <p>11. 多级石蜡沉淀过滤功能，使流蜡效果更通畅；</p> <p>12. 采用无触点加温方式，无燥音，使用寿命长；</p> <p>13. 蜡缸容量大，保温性能好；</p> <p>14. 大屏幕液晶显示屏，中文菜单，取款机式操作，简捷方便；</p> <p>15. 智能化程序控制，功能齐全，控制精确；</p> <p>16. 冷光无影照明可以任意调节；</p> <p>17. 多段位定时自动开启功能，要求节能且环保，有效</p>	1	台

		<p>延长寿命；</p> <p>18. 工作状态定时测显示，要求直观、方便；</p> <p>19. 主蜡缸容量为：5升，功率400w；</p> <p>20. 蜡缸温度范围为：室温~99℃可调；</p> <p>21. 保温盒的温度范围为：室温~99℃可调；</p> <p>22. 工作台温度范围为：室温~99℃可调；</p> <p>23. 功率：900W；</p> <p>24. 电源：220V（±5%）50Hz；</p> <p>25. 尺寸：约560mm×500mm×380mm。</p>		
4	生物恒温箱	<p>1. 容积≥230L；</p> <p>2. 温度范围 2~48℃；</p> <p>3. 额定电压 AC220V；</p> <p>4. 额定频率 50Hz；</p> <p>5 外形尺寸≤595×590×1215mm；</p> <p>★6. 产品结构为立式箱体。主体分为四部分：电气控制系统，制冷系统、制热系统、显示系统；</p> <p>7. 箱体内部采用高密度聚氨酯整体发泡，要求重量轻、保温性能好；</p> <p>8. 自动化霜功能，适合高温高湿地区，外门防凝露技术的应用，85%湿度无凝露；</p> <p>9. 智能电脑温度控制器，数码显示、控温精度高；具有安全锁功能，防止出现意外；</p> <p>10. 精准温感探头，自动显示箱体内部温度，便于随时观察箱体内温度变化；</p> <p>★11. 采用新型风道设计，多孔入风使箱体内温度更均匀。温度偏差范围小；</p> <p>12. 制冷系统与制热系统匹配合理，采用强制空气循环，确保箱体内整体恒温无死角；降温或制热速度快，设定的温度在短时间里，即可达到设置温度要求；</p> <p>13. 使用三层高强度中空玻璃，中间层为真空处理，保温效果好，透明度高，便于随时观察箱体内部存放的物品；</p> <p>14. 采用新型全封闭压缩机，运转平衡，噪音低，使用寿命长；</p> <p>15. 此产品为嵌入式恒温箱，可将产品直接嵌入在壁橱或墙壁中，不占用多余空间；</p> <p>16. 箱体采用优质钢板，经先进防腐化喷涂工艺，表面色泽柔和，内部隔层可任意放宽和缩小，便于存放不同物品，箱体内部具备照明设施，方便夜间观察储存的物品。</p>	1	台

5	生物组织 摊烤片机	<p>1. NP-P 低压无触点控温技术，多重过热保护，安全耐用。</p> <p>2. 黑色特氟龙涂层处理技术，操作要求直观，耐高温，防划伤。</p> <p>3. 大平面百叶式烤片盒，可同时处理大量的标本载玻片，可插或放入染色架两用。</p> <p>★4. 液晶屏显示，中文菜单，取款机式操作，简便直观。</p> <p>5. 摊烘烤一体机设计，流线型外观，人体工学布局，操作简便。</p> <p>6. 摊、烘、烤各自独立恒温控制模块设计，使各个部位的恒温参数与控温状态可独立设定与检测。</p> <p>★7. 定时控温报警功能，使用户工作更轻松。</p> <p>8. 摊片温度：室温~99℃可调；</p> <p>9. 烤片温度：室温~99℃可调；</p> <p>10. 烘片温度：室温~99℃可调；</p> <p>11. 控温精度：±1℃；</p> <p>12. 工作室温度范围：常温；</p> <p>13. 电源：220VAC±10% 50HZ；</p> <p>14. 功率：≤ 600W。</p>	1	台
6	病理取材 台	<p>1. 一级全不锈钢质材质，耐磨、防锈且清洁；</p> <p>2. 台面大功率下吸式环保排风系统；</p> <p>3. 大体标本取材射灯；</p> <p>4. 冷光源无影照明装置；</p> <p>5. 紫外线强效杀毒装备；</p> <p>6. 内置手动喷淋清洗装置；</p> <p>7. 取材台工具吸附装置及试剂存放台；</p> <p>8. 有刻度的竹质标本解剖板；</p> <p>9. 规格尺寸：约 1500 mm×800 mm×1950mm（可根据采购人要求定制）；</p> <p>10. 排风量：960 立方/小时；</p> <p>11. 噪音：59 分贝；</p> <p>12. 标本弃物粉碎机转速：2000 转/分 功率：1/2 马力；</p> <p>13. 功率：1500W ；</p> <p>14. 电压：220V ±10% 50~60Hz；</p> <p>15. 标准配置</p> <p>（1）即热式热水器一台；</p> <p>（2）1/2 标本弃物粉碎机一个；</p> <p>（3）自动烘手器一个；</p> <p>（4）内量台面手脚双控清洗装置一套。</p>	1	个
7	染色通风	1. 柜体材质：采用≥1.2mm 厚优质冲压钢板外壳，表面	1	个

	柜	<p>经过处理，耐酸碱；</p> <p>2. 通风方式：三段式导流通风；</p> <p>3. 操作台面：模具冲压一次成型的不锈钢操作台面耐强酸强碱，抗冲击；</p> <p>4. 操作窗口：钢化玻璃，平衡式升降，可停止在任何位置，操作方便；</p> <p>5. 照明消毒：内置照明和紫外光源，可对柜内的有害有毒气体进杀菌；</p> <p>6. 工作电压：AC220V±10%；</p> <p>7. 功率：≤500W；</p> <p>8. 规格：约 1200×800×2350mm。</p>		
8	病理通风柜（脱水机用）	<p>1. 柜体材质：采用≥1.2mm 厚优质冲压钢板外壳，表面经过处理，耐酸碱；</p> <p>2. 通风方式：三段式导流通风；</p> <p>3. 操作台面：模具冲压一次成型的不锈钢操作台面耐强酸强碱，抗冲击；</p> <p>4. 操作窗口：钢化玻璃，平衡式升降，可停止在任何位置，操作方便；</p> <p>5. 照明消毒：内置照明和紫外光源，可对柜内的有害有毒气体进杀菌；</p> <p>6. 工作电压：AC220V±10%；</p> <p>7. 功率：≤800W；</p> <p>8. 规格：约 1500×800×2350mm。</p>	1	个
9	大体冷藏标本存放柜	<p>一、产品性能：</p> <p>1. 内藏板式蒸发器，换热效率高。</p> <p>2. 采用性能稳定，制冷效果好压缩机。</p> <p>3. 聚氨脂高压发泡，箱体要求稳固，保温性能要求好。</p> <p>★4. 微电脑温度显示器，便于监控，安全方便。</p> <p>5. 冷凝器有可拆式滤网，便于更新和维护。</p> <p>★6. 不锈钢双开门，外观要求整洁干净。</p> <p>★7. 大功率抽风机，有效抽去有害气体。</p> <p>二、产品参数：</p> <p>1. 产品尺寸：约 1180mm×665mm×1740mm（长×宽×高）；</p> <p>2. 底座轮高：约 140mm；</p> <p>3. 功率：220W；                电源：220V/50Hz；</p> <p>4. 控制温度：2—8 度。</p>	2	个
10	玻片存档柜	<p>1. 存档柜外形架构采用≥0.7mm 厚的优质冷钢板加工而成，内部导轨为模压成型，耐用性和承重性好；</p> <p>2. 存档盒由高强度的工程塑料塑压而成，强度高、寿命</p>	1	个

		<p>长，易清洗；</p> <p>3. 防蛀、防盗、防火、防霉、防潮，要求比传统蜡块柜更加优质；</p> <p>4. 多节分体设计，更方便移动和摆放；</p> <p>5. 配置间隙垫，可使抽屉与柜体间的缝隙均匀整齐，同时与柜体的摩擦使抽屉不易滑出；</p> <p>6. 单节尺寸： 约长 515×宽 480×高 360（mm）；</p> <p>7. 存档数量：可根据用户室内空间组合而定。</p>		
11	蜡块存档柜	<p>1. 存档柜外形架构采用<math>\geq 0.7\text{mm}</math>厚的优质冷钢板加工而成，内部导轨为模压成型，耐用性和承重性好；</p> <p>2. 存档盒由高强度的工程塑料塑压而成，强度高、寿命长，易清洗等特征；</p> <p>3. 防蛀、防盗、防火、防霉、防潮的特征均比传统蜡块柜更加优质；</p> <p>4. 多节分体设计，更方便移动和摆放；</p> <p>5. 配置尼龙防滑垫，减少节与节之间的碰撞摩擦，可使组合联为一体；</p> <p>6. 单节尺寸： 约长 515×宽 480×高 360（mm）；</p> <p>7. 存档数量：可根据用户室内空间组合而定。</p>	1	个
12	病理信息管理系统	<p>一、系统主要技术参数</p> <p>1. 数据库容量<math>\geq 10\text{TB}</math>；</p> <p>2. 单个病例允许采集的图片数(幅) 不限；</p> <p>3. 单个病例允许采集的语音数(幅) 不限；</p> <p>4. 单个病例允许采集的视频数(幅) 不限；</p> <p>5. 支持视频压缩编码方式：MJPG、MPEG4；</p> <p>6. 单帧图像处理时间 <math>\leq 5</math> 秒；</p> <p>二、系统主要功能</p> <p>1. 病理科检验预约功能；</p> <p>2. 建立病人检查的基本信息；</p> <p>★3. HIS/PACS 导入；</p> <p>4. 综合检索查询检测病历；</p> <p>5. 病历的列表的显示输出；</p> <p>6. 自动显示当前打开病例的历史检查记录；</p> <p>7. 自动显示预约病例；</p> <p>8. 自动显示跟踪随访病例；</p> <p>9. 自动显示急诊病例；</p> <p>10. 自动显示延迟病例，提供延迟报告单打印功能；</p> <p>11. 自动显示欠费记录；</p> <p>12. 自动显示需要补取的记录；</p> <p>13. 感兴趣病例的收藏功能；</p>	1	套

		<p>★14. 大体取材流程管理；</p> <p>15. 制片流程管理；</p> <p>★16. 支持多级诊断报告；</p> <p>17. 提供诊断模板的自定义功能，用户可以自由添加公用模板和私有模板；</p> <p>18. 诊断模板和送检材料自动关联；</p> <p>19. 提供报告模板的自定义功能，报告模板和送检材料智能关联；</p> <p>20. 液基细胞学诊断描述方式（TBS）可以自由定义；</p> <p>21. 支持病理科日常的统计功能；</p> <p>22. 病理科资料的归档和查询借阅管理；</p> <p>23. 支持语音采集；</p> <p>24. 图像采集支持协议：TWAIN、VFW、DSHOW、数字图像采集卡；</p> <p>★ 25. 诊断结果可以上传到 HIS/PACS；</p> <p>26. 多种报告输出方式：打印机、PDF、WORD、HTML、EXCEL、PICTURE、TEXT；</p> <p>27. 所见即所得的自由报告格式编辑功能；</p> <p>28. 用户可以自由配置每个录入项目的提示信息，提示信息支持多级选项，级数不限，系统自动根据录入的汉字生成对应的拼音码；</p> <p>29. 多种信息录入方式支持：手工录入、提示信息录入、拼音码录入、数字编号录入；</p> <p>30. 特染标记物套餐的自定义功能；</p> <p>★31. 支持底层图像分析功能；</p> <p>32. 提供权限管理设置；</p> <p>33. 系统数据库的修改与维护；</p> <p>34. 系统数据库的备份；</p> <p>★35. 在局域网内检测数据以及病历的共享操作；</p>		
13	生物组织切片机	<p>1. 无疲劳操作，粗进轮的位置要求接近操作者，使用舒适。有专门的修块功能键，修快时可以不用转动粗进轮。</p> <p>2. 样品回缩：60 μ m；</p> <p>3. 切片厚度：切片厚度设定范围：1-60 μ m；切片厚度 0.5-300 μ m；可计数设定值：1-10 μ m，以 1 μ m 递进；10-20 μ m，以 2 μ m 递进； 20-60 μ m，以 5 μ m 递进；</p> <p>4. 修块厚度：10 μ m，30 μ m；</p> <p>5. 水平进样幅度：≤30mm；</p> <p>6. 垂直样品行程：≤70mm；</p> <p>7. 最大样品体积（W×H×D）：约 50×66×30mm；</p> <p>8. 采用 8° X/Y 轴精确定位，每 2° 有止爪停止位点，</p>	1	台

		<p>并且有红色 0 刻度位；</p> <p>9. E 型刀架带有红色护手，覆盖刀锋全长，确保安全；在切片和更换蜡块时有效保护用户；同时刀架具备侧向移动功能，有效充分地利用刀片全长；</p> <p>10. 储物盘可置于切片机顶部或旁边，方便常用工具的拿取，切片机顶部也可存放冷盒冷却蜡块；</p> <p>11. 手轮的旋转极其平滑，弹簧原理平衡系统取代传统的配重系统，具备人性化的设计，要求操作轻松，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减轻用户的疲劳；</p> <p>12. 安全手轮有两个互相独立的锁定系统，单手操作的第二手轮锁可将手轮轻松锁定在最高位，方便更换刀片和样品；</p> <p>13. 多种样本夹可满足不同样本的需要；</p> <p>14. 通用刀架底座可适配所有刀架，钢刀刀架，一次性刀片等；</p> <p>15. 切片机外壳材料耐腐蚀；</p> <p>16. 尺寸：宽度（包括手轮）：约 413mm；长度（包括切片废物盘）：约 618mm；高度（存储盘已安装）：约 305mm；</p>		
14	显微镜	<p>一、可作切片的明场（BF），用于研究工作。</p> <p>二、技术要求：</p> <p><b>1. 工作条件</b></p> <p>1.1 适于在气温为摄氏-40℃~+50℃的环境条件下运输和贮存，在电源 220V（±10%）/50Hz、气温摄氏 5℃~40℃和相对湿度 80%的环境条件下运行；</p> <p>1.2 配置符合中国有关标准要求的插头，或提供适当的转换插座；</p> <p><b>2. 主要技术指标</b></p> <p>2.1 研究级正置显微镜</p> <p>2.1.1 研究级正置显微镜，可作明场和荧光的观察；</p> <p>2.1.2 光学系统：无限远校正光学系统，齐焦距离必须为国际标准 45mm；</p> <p>2.1.3 调焦：载物台垂直运动方式距离≥25mm，带聚焦粗调限位器，粗调旋钮扭矩可调，最小微调刻度单位≤1 微米；</p> <p>2.1.4 观察镜筒：宽场三目观察筒，倾角为 30° ；</p> <p>2.1.5 照明装置：内置透射光柯勒照明器，12V100W 卤素灯，光强预调开关，内置式滤色镜（日光平衡滤色片、ND25、ND6），左右手均可操作；</p> <p>2.1.6 物镜：平场消色差物镜：4X（N.A. 0.1，W.D.</p>	1	台

		<p>18.5); 10X (N.A. 0.25, W.D. 10.6); 40X (N.A. 0.65, W.D. 0.6 spring); 20X (N.A. 0.40, W.D. 0.12spring);</p> <p>2.1.7 载物台: 右手低位载物台, 带有旋转装置和扭矩调节装置, 高抗磨损性陶瓷覆盖层载物台。</p> <p>2.1.8 目镜: 10X 宽视野目镜, 带屈光度校准 2.1.9 物镜转换器: 5 孔物镜转换器</p> <p>2.1.10 聚光镜: 阿贝聚光镜, N.A. <math>\geq 1.1</math>;</p> <p>2.1.11 具备 ECO 环保节能感应开关, 操作人员离开 30 分钟后自动关闭透射光源。</p> <p><b>3. 基本配置:</b></p> <p>3.1 显微镜主机 1 套;</p> <p>3.2 载物台 1 个;</p> <p>3.3 聚光镜 1 个;</p> <p>3.4 三目观察筒 1 个;</p> <p>3.5 透射明场照明系统 1 套;</p> <p>3.6 平场消色差物镜 4X、10X、20X、40X1 套;</p> <p>3.7 防尘罩 1 个。</p>		
商务要求				
	售后服务承诺范围	<p><b>一、免费保修期: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 免费保修期最短不得少于 1 年。</b></p> <p><b>二、交付使用期及地点:</b></p> <p><b>1. 交付使用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天内。</b></p> <p><b>2. 交货地点: 广西桂林市恭城瑶族自治县采购人指定地点。</b></p> <p><b>三、技术服务及培训:</b></p> <p><b>免费技术服务及技术培训 5-8 人。</b></p> <p><b>四、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b></p> <p><b>采购范围内的货物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合格。免费保修期内免费维修并免费提供配件, 终身维护并提供维修配件, 配件按照成本收取, 不再收取维修费。在使用过程中若产品发生质量问题或故障, 维修响应及到达现场时间不超过 6 小时, 必要时厂方工程师到达现场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如因仪器故障影响临床工作, 仪器保修期将按机器因故障导致工作不能正常开展的时间加倍顺延。</b></p> <p><b>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含免费保修期、交付使用期、技术服务及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等, 否则投标无效。</b></p>		
	付款方式	<p>设备安装调试、培训验收合格后, 采购人在 30 个日历天内将合同金额的 40% 支付至中标供应商, 验收之日起 1 年后 30 个日历天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合同金额的 30% 于验收合格之日起满 2 年后 30 个日历天内一次性付清(无息)。</p>		

其他要求

1. 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所投本分标第 1-3、13 项号产品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证明材料复印件，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 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所投本分标第 14 项号产品相应、完整且有效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必须包括产品相关的许可事项和登记事项；否则，必须附注册登记表或许可表资料）复印件，要求清晰反映相关内容，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3. 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相应的技术支持证明材料【涉及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由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产品技术要求（或注册产品标准）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其余产品的技术支持证明材料可以是产品彩页、说明书或其他相关有效的技术支持证明材料】，并按以下规定进行评审：（1）涉及到“★”项技术参数的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2）涉及未标注“★”项技术参数的，如未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将不予认可，相应视作负偏离。
4. 本分标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捌拾万元整（¥800000.00），投标报价超出预算金额的，该分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5. 安装要求：本分标第 6-11 项号产品的须根据采购人的安装场地情况充分考虑通风口设置的合理性，安装场地情况于现场考察时了解。
6. A 分标现场考察要求：本项目 A 分标将统一组织投标人进行现场考察，采购人不单独或者分别组织只有一个投标人参加的现场考察。现场考察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具体规定如下：
  - （1）现场考察统一集合时间：2018 年 1 月 18 日上午 9：30-10：00（过时不候，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按时参加本项目现场考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现场考察地点：恭城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3 号楼 6 楼
  - （3）采购人联系人：龙艳玲 联系电话：18176327522
  - （4）参与现场考察的人员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本人的须提供相应身份证复印件（属委托代理的须同时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以及购买招标文件支付成功的回执码；前往并签到（签到表一式两份，投标人留存一份，采购人留存一份）。
  - （5）未按上述规定参与现场考察的，A 分标作投标无效处理。
7. 本分标第 13、14 项号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报价为人民币报价，若供应商选用进口产品投标的用人民币之外的其他货币报价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同时供应商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除中标

	<p>价以外的任何费用，采购人协助办理免税审批手续；本分标其余各分项货物均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此类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投标处理。在进口产品投标报价相同的情况下，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p> <p>注：以上标注“★”项的属于实质性要求，若有任意一项负偏离作无效投标处理。</p>
--	--

B分标

①项号	②货物名称	③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⑤数量	⑥单位
1	盆底肌电生物刺激反馈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双通道信号采集及刺激器，既可采集两通道的盆底表面肌电（SEMG），也可同时两通道电刺激（Stim），还可进行两通道的肌电触发电刺激（EMG Trigger Stim）；</li> <li>2. 具有动态存储功能，表面肌电采集及刺激器内置 CF 卡，支持数据的动态存储；</li> <li>3. 单机数据存贮在 CF 卡中，并能通过电脑软件进行数据分析；</li> <li>4. 刺激器内置嵌入式软件，采用触摸屏操作方便快捷，并可直接在刺激器中编辑治疗方案；</li> <li>5. 电刺激时可以不贴腹肌电极，治疗要求方便；</li> <li>6. 电极接触不良时有自动断电的保护功能；</li> <li>7. 单机也可进行生物反馈训练，更有阈值上和阈值下共；8 种不同的声音提示，反馈给患者直观的训练信息；</li> <li>8. 采样率：2048 Hz；</li> <li>9. 内置放大器带宽：20-500 Hz；</li> <li>10. 表面肌电灵敏度：0.1uV；</li> <li>11. 输出电流：0-100 mA；</li> <li>12. 刺激频率：2-100Hz；</li> <li>13. 刺激波宽：50-380 μ s；</li> <li>14. 刺激波形：双相平衡波；</li> <li>15. 具有产妇专用焦虑抑郁心里治疗 EMG 头带，EMG 头带实时采集肌肉紧张及放松度，采集灵敏度&lt;0.2uV；</li> <li>16. 具有产前产后焦虑抑郁心理专用治疗软件及焦虑抑郁测评软件；测评软件要自动分析自动出报告；心里治</li> </ol>	1	台

	<p>疗软件要有实时显示，统计，分析，记录，回放功能；</p> <p>17. 具有产后腰背痛治疗专用治疗电极及专用治疗方案；治疗方案可以在主机上直接编辑；</p> <p>18. 治疗软件全中文软件操作系统；</p> <p>19. 肌电触发电刺激的模式要求：（3种模式）</p> <p>可进行阈值上刺激也可进行阈值下刺激的参数设置。</p> <p>（1）手动模式：可自主设定阈值，可随时在治疗过程中进行阈值的调整。</p> <p>（2）自动模式：阈值在机器检测到表面肌电信号后，智能调整阈值，以适应患者的训练要求。</p> <p>（3）学习模式：主动表面肌电反馈训练结合电刺激，二者循环交替。</p> <p>20. 至少具有针对盆底肌肉功能的 KEGEL 训练模板 15 个：可进行产后盆底康复、产后腰背痛，尿失禁、阴道松弛、引导痉挛、阴道痛、性交疼痛、便秘等盆底功能障碍的治疗。</p> <p>21. 具备多媒体肌电生物反馈训练，至少有治疗动画 15 个及以上：可进行音乐反馈和动画反馈，支持 AVI、FLASH、MP3、WAV、WMA、MID 反馈等格式。其中：</p> <p>（1）放松训练：当患者肌电信号超过 5<math>\mu</math>v，即给予放松多媒体训练，可用于阴道痛、急迫型尿失禁等疾病的治疗；</p> <p>（2）肌力增强训练：当患者肌电信号低于阈值，即给予肌力增强多媒体训练；</p> <p>（3）协调性训练：让患者学习腹肌与盆底肌的协调运动关系，当盆底肌收缩时，训练腹肌的放松；</p> <p>（4）精准性训练：让盆底肌控制动画人物进行位置的精准移动，提高患者盆底肌的控制能力。</p> <p>（5）耐力训练：当患者肌电信号小于表面肌电耐力参考值时，即给予耐力训练，用于压力型尿失禁、轻中度器官脱垂等疾病的治疗。</p> <p>22. 具有通用的盆底表面肌电评估软件功能，表面肌电图的分析应包括原始表面肌电墨迹图（Raw EMG）、平均曲线图分析、RMS 分析、肌电积分、中位频率（MF）和</p>	
--	---	--

		<p>平均功率频率（MPF）分析、峰值频率（PF）分析、二维和三维频谱图（FFT）分析、统计学分析（最大值、最小值、平均值、标准差、变异性等分析）等多种分析模式。</p> <p>23. 具有盆底专用评估训练软件，——GLAZER 评估系统。评估功能包括：（1）前基线测试：测试静息状态下盆底肌电信号；（2）快速收缩测试：分析盆底快肌纤维的功能状态；（3）兴奋型肌纤维活动测试：分析盆底肌肉收缩的强度大小；（4）肌纤维耐力测试：分析盆底肌肉耐疲劳的功能状态；（5）后基线测试：了解是否可以恢复至基线水平。</p> <p>24. 具备多媒体肌电生物反馈训练，音乐反馈和动画反馈：有音乐、动画媒体文件库，支持 DVD、CD、MP3、WAV、WMA、MID 反馈，视频捕获和播放，高清摄像视频反馈等（多媒体动画举例：腹压协调训练动画、肌力增强训练、抗疲劳训练、收缩控制训练、放松训练等动画）。</p> <p>25. 具有编辑软件功能：可自定义动画、可自行更换音乐、可自行设计治疗模板开发软件应包括数据通道编辑软件（Channel Editor）、评估方案编辑软件（Screen Editor）和临床方案编辑软件（Script Editor）。</p> <p>26. 售后服务：软件终身免费升级。</p>		
2	裂隙灯照像分析系统	<p>一、光学体技术参数</p> <p>1. 显微镜类型：平行夹角式；</p> <p>2. 目镜：12.5X 水平联动装置；</p> <p>3. 显微镜总倍率：6X 10X 16X 25X 40X 五种放大倍率；</p> <p>4. 视场直径：<math>\phi 37</math> <math>\phi 23</math> <math>\phi 14</math> <math>\phi 8.7</math> <math>\phi 5.7\text{mm}</math>；</p> <p>5. 屈光度调节：+7D ~ -7D；</p> <p>6. 裂隙高度：0mm ~ 14mm 连续可调；</p> <p>7. 裂隙宽度：1mm ~ 14mm 连续可调；</p> <p>8. 光斑直径：<math>\phi 10</math>、<math>\phi 8</math>、<math>\phi 5</math>、<math>\phi 3</math>、<math>\phi 0.2</math> (mm)；</p> <p>9. 裂隙角度：0° ~ 180° 可旋转；</p> <p>10. 裂隙前倾：0° 5° 10° 15° 20° ；</p> <p>11. 放大率：0.794 X；</p>	1	台

		<p>12. 滤光片：隔热片、减光片、无赤片、钴蓝片；</p> <p>13. 光亮度调节：五级调光；</p> <p>14. 输入电压：110V/220V±10% 60 Hz /50Hz±10%；</p> <p>15. 输入功率：60W；</p> <p>16. 灯泡：12V /50W；</p> <p>17. 固视灯：红色 LED；</p> <p>18. 光学分辨率：800.N 线对/MM；</p> <p>二、图像处理系统</p> <p>1. 高分辨率单反相机,有效像素 2400 万像素；</p> <p>2. 彩色数字图像采集卡；</p> <p>3. 配置同步闪光照明补偿系统；</p> <p>4. 同轴背景光照明系统；</p> <p>5. 具备专用裂隙灯图像处理软件.</p> <p>三、其他主要要求</p> <p>1. 具备专业设计的彩色数字图像采集系统：能对所见图像进行数字转化还原显示；</p> <p>2. 具备专业设计的数字图象采集系统：能对所见图象真实的存储计算机内；</p> <p>3. 具备伽利略式高清晰度裂隙灯显微镜；</p> <p>4. 具备专用彩色数字图象采集系统；</p> <p>5. 具备专用数码图象光学接口；</p> <p>6. 具备专用图象采集卡；</p> <p>7. 具备高分辨率彩色喷墨打印机一台。</p> <p>四、具备 DICOM3.0 接口，可接入采购人的 HIS 系统，PACS 系统，支持国际标准医疗网络化。</p>		
商务要求				
	售后服务承诺范围	<p><b>一、免费保修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免费保修期最短不得少于 1 年。</b></p> <p><b>二、交付使用期及地点：</b></p> <p><b>1. 交付使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天内。</b></p> <p><b>2. 交货地点：广西桂林市恭城瑶族自治县采购人指定地点。</b></p> <p><b>三、技术服务及培训：</b></p> <p><b>免费技术服务及技术培训。</b></p> <p><b>四、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b></p>		

	<p>采购范围内的货物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合格。免费保修期内免费维修并免费提供配件，终身维护并提供维修配件，配件按照成本收取，不再收取维修费。在使用过程中若产品发生质量问题或故障，维修响应及到达现场时间不超过 6 小时，必要时厂方工程师到达现场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如因仪器故障影响临床工作，仪器保修期将按机器因故障导致工作不能正常开展的时间加倍顺延。</p> <p>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含免费保修期、交付使用期、技术服务及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等，否则投标无效。</p>
付款方式	<p>设备安装调试、培训合格后，采购人在 30 个日历天内将合同金额的 90% 支付至中标供应商，合同金额的 10% 于验收合格之日起满 1 年后 30 个日历天内一次性付清（无息）。</p>
其他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所投第 1-2 项号产品相应、完整且有效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必须包括产品相关的许可事项和登记事项；否则，必须附注册登记表或许可表资料）复印件，要求清晰反映相关内容，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li> <li>2. 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本分标产品由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产品技术要求（或注册产品标准）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相应参数的技术支持证明材料，如未提供的或所提供的技术支持证明材料不能佐证相关技术参数功能的，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将不予认可，相应视作负偏离。</li> <li>3. 本分标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肆拾壹万元整（¥410000.00），投标报价超出预算金额的，该分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li> <li>4. 分标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报价为人民币报价，若供应商选用进口产品投标的用人民币之外的其他货币报价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同时供应商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除中标价以外的任何费用，采购人协助办理免税审批手续；在进口产品投标报价相同的情况下，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li> </ol>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 一、评标依据及方式

1. 评标依据：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响应、信誉、售后服务、政策功能（节能、环保、广西区内产品等）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2.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评标。
3. 根据财库〔2012〕69号文规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 二、评标办法

- (一)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综合评分法。
-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 适用于 A 分标

#### 1. 价格分.....50 分

(1)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

①投标人认定为小型、微型企业且所投产品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以投标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该产品的评标报价=该产品的投标报价×（1-6%）；

②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注：①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②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投标报价。

(2)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监狱企业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以进入评标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 50 分。

最低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

(4) 投标人价格分 =  $\frac{\text{最低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text{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 \times 50$  分

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

#### 2.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响应分.....25 分

评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进入详评的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进行独立评审，并按如下计分方式确定得分：

(1) 基本分：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即得基本分 21 分；

(2) “★”项正偏离加分：“★”项实质性要求有优于招标文件要求且经评委审核确定（以所提供的有效的相关有效的技术支持证明材料为准）的，每优于一项得 1 分，最多得 4 分。

(3) 非“★”项要求发生实质性负偏离且经评委审核确定（以所提供的相关有效的技术支持证明材料为准）的，每有一项扣减1分，最多扣20分。

**3. 业绩分.....9分**

投标人2015年以来同类项目销售业绩且无不良记录[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销售合同复印件为准(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货物名称、种类，否则将不予评审。同一个编号的项目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分标中标的只算一次)]的，且每个项目中标(成交)金额≥采购预算的得1.5分，最多得9分。

**4. 售后服务分.....13分**

(1) 承诺更长保修期：在满足免费保修期要求基础上，免费保修期每延长1年得2分（以货物生产厂家或国内总代理商承诺为准），最多得4分。

(2) 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承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由评委在打分前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本地化售后服务保障(0.1~3分)、技术服务及培训(0.1~3分)、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0.1~3分)进行横向比较，评委依照各投标人的评定情况在相应分值内独立打分。

**5. 政策功能分(节能、环保、广西区内产品等).....3分**

(1) 应优先采购财政部现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目录内(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的产品(提供有效证明复印件)，根据其所占项目金额比例得0~1分。

(2) 应优先采购财政部现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目录内的产品(提供有效证明复印件)，根据其所占项目金额比例得0~1分。

(3) 对使用广西工业产品(指在广西境内生产的工业产品)的金额占本项目总金额80%以上(含)的(以提供生产企业的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为准)，根据其所占项目比例得0~1分。

**6. 综合得分=1+2+3+4+5**

**三、推荐及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若得分相同时，按评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评标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抽签的方式决定排次次序(进口产品投标报价相同的，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2) 评标委员会可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因失信行为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依此类推。

## 适用于 B 分标

### 1. 价格分.....50 分

(1)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规定:

①投标人认定为小型、微型企业且所投产品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以投标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该产品的评标报价=该产品的投标报价×(1-6%);

②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注:①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②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投标报价。

(2)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监狱企业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以进入评标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 50 分。

最低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

(4) 投标人价格分 =  $\frac{\text{最低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text{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 \times 50$  分

### 2.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响应分.....25 分

评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进入详评的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进行独立评审,并按如下计分方式确定得分:

(1) 基本分: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即得基本分 25 分;

(2) 非“★”项要求发生实质性负偏离且经评委审核确定(以所提供的相关有效的技术支持证明材料为准)的,每有一项扣减 1 分,最多扣 24 分。

### 3. 业绩分.....9 分

投标人 2015 年以来同类项目销售业绩且无不良记录[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销售合同复印件为准(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货物名称、种类,否则将不予评审。同一个编号的项目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分标中标的只算一次)]的,且每个项目中标(成交)金额≥采购预算的得 1.5 分,最多得 9 分。

### 4. 售后服务分.....13 分

(1) 承诺更长保修期:在满足免费保修期要求基础上,免费保修期每延长 1 年得 2 分(以货物生产厂家或国内总代理商承诺为准),最多得 4 分。

(2) 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承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由评委在打分前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本地化售后服务保障(0.1~3 分)、技术服务及培训(0.1~3 分)、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0.1~3 分)进行横向比较,评委依照各投标人的评定情况在相应分值内独立打分。

### 5. 政策功能分(节能、环保、广西区内产品等).....3 分

(1) 应优先采购财政部现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目录内（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的产品（提供有效证明复印件），根据其所占项目金额比例得 0~1 分。

(2) 应优先采购财政部现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目录内的产品（提供有效证明复印件），根据其所占项目金额比例得 0~1 分。

(3) 对使用广西工业产品（指在广西境内生产的工业产品）的金额占本项目总金额 80%以上（含）的（以提供生产企业的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为准），根据其所占项目比例得 0~1 分。

#### **6. 综合得分=1+2+3+4+5**

#### **三、推荐及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若得分相同时，按评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评标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抽签的方式决定排次次序（进口产品投标报价相同的，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2) 评标委员会可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因失信行为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依此类推。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项目名称：医疗器械采购

项目编号：YLGLG20171005-GC

甲方：恭城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采购人）

乙方：\_\_\_\_\_（中标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投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采购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及合同金额

#### 分标

项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品牌、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性能指标等	数量 ①	单位	单价（元） ②	单项合计金额 （元） ③=①×②
1							
2							
...							
合 计							

根据《中标通知书》的中标内容，合同的总金额为：（大写）\_\_\_\_\_人民币（¥\_\_\_\_\_元）

###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应按投标文件承诺的货物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等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标准。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必须是列入现行政府采购清单目录内的产品。

2. 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交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十二个月内止（厂家规定质保期超过一年的，按厂家规定，“货物采购需求”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有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贷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 第三条 权力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第四条 货物包装、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中文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 **第五条 交付**

1. 交付使用期：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且不超过采购要求的时间、地点：广西桂林市恭城瑶族自治县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有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用、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 **第六条 调试和验收**

1.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做出全面的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验收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2. 甲方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格要求及承诺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对货物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7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 **第七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广西桂林市恭城瑶族自治县采购人指定时间地点。

#### **第八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投标文件承诺的时间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货物免费保修期为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且不低于采购要求的时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货物，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 **第九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第十条 付款方式**

A 分标：设备安装调试、培训验收合格后，甲方在 30 个日历天内将合同金额的 40% 支付至乙方，验收之日起 1 年后 30 个日历天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0%，合同金额的 30% 于验收合格之日起满 2 年后 30 个日历天内一次性付清（无息）；B 分标：设备安装调试、培训合格后，甲方在 30 个日历天内将合同金额的 90% 支付至乙方，合同金额的 10% 于验收合格之日起满 1 年后 30 个日历天内一次性付清（无息）。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5 % 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果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 % 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 %，超过 7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 %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同金额 5 %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他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他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 %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恭城瑶族自治县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恭城瑶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相应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需经恭城瑶族自治县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恭城瑶族自治县政府采购办公室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 **第十五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六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招标文件；
2. 乙方提供的投标（或应答）文件；
3. 售后服务承诺书；
4. 中标通知书。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一份。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1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存档。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日 期：\_\_\_\_\_

日 期：\_\_\_\_\_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报价表

### 二、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1.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2.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3.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必须提供）；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必须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必须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必须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必须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5. 投标人的相应完整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复印件（必须提供）。

### 三、商务、技术性响应及其他证明材料：

#### 1. 技术规格偏离表（必须提供）；

2. A 分标投标人所投第 1-3、13 项号产品的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证明材料复印件；A 分标投标人所投第 14 项号产品相应、完整且有效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必须包括产品相关的许可事项和登记事项；否则，必须附注册登记表或许可表资料）复印件，要求清晰反映相关内容；B 分标投标人所投第 1-2 项号产品相应、完整且有效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必须包括产品相关的许可事项和登记事项；否则，必须附注册登记表或许可表资料）复印件，要求清晰反映相关内容（必须提供）；

3. 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含免费保修期、交付使用期、技术服务及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必须提供）；

4.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如有，请提供）；

5. 节能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6. 环保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7. 投标人 2016 年度通过中介审计的有效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8. 投标人 2015 年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销售合同为准，并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货物名称、种类、金额）（如有，请提供）；

9. 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投标人的生产制造设备清单及专业技术能力说明（如有，请提供）；

10. 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1.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的，如实提供《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如有，请提供）；

12. 如产品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的，以提供工商注册地的工业和信息化部门等其他行政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为准（如有，请提供）；

1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请提供）；

14.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 一、投标报价表

## 附件

### 投标报价表（格式）

致：广西云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单位名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_\_份，并做出如下报价：

分标

项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①	单位	单价 (元) ②	单项合计=数量×单价 ③=①×②
1								
2								
...								
投标报价（大写）：					元（¥		）人民币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免费保修期：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日期：\_\_\_\_\_

**注：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 二、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格式）

1. 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2.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附件：

### 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公司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自即日起至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_\_\_\_月\_\_\_\_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 3. 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必须提供）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 4.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附件：

#### 声 明（格式）

致：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 5. 投标人的相应完整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复印件（必须提供）。

### 三、商务、技术性响应及其他有效证明材料（格式）

#### 1. 技术规格偏离表（必须提供）

附件：

####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分标

序号	货物名称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说明
1				
2				
...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①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②附所投产品相关技术支持证明材料。

2. A 分标投标人所投第 1-3、13 项号产品的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证明材料复印件; A 分标投标人所投第 14 项号产品相应、完整且有效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必须包括产品相关的许可事项和登记事项; 否则, 必须附注册登记表或许可表资料) 复印件, 要求清晰反映相关内容; B 分标投标人所投第 1-2 项号产品相应、完整且有效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必须包括产品相关的许可事项和登记事项; 否则, 必须附注册登记表或许可表资料) 复印件, 要求清晰反映相关内容 (必须提供);

3. 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承诺书 (含免费保修期、交付使用期、技术服务及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必须提供)  
附件:

### 售后服务承诺书 (格式)

投标人 (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4.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如有，请提供）

附件：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工作时间	备注

注：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5. 节能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6. 环保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7. 投标人 2016 年度通过中介审计的有效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8. 投标人 2015 年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销售合同为准，并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货物名称、种类、金额）（如有，请提供）

9. 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投标人的生产制造设备清单及专业技术能力说明（如有，请提供）

10. 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1.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的，如实提供《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如有，请提供）

附件：

### 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的规定，本公司在本次投标/竞标中或者工程项目中提供的下述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详情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制造厂商及原产地	投标价	备注
1						
	广西工业产品 合计价格			占投标总价比例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2. 如产品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的，提供工商注册地的工业和信息化部门等其他行政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1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请提供）  
附件：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14.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材料（如有，请提供）

**附表**

**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担保金退付意见书**

供 应 商 申 请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p>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担保金期限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担保金</p> <p>_____（大写）¥_____（小写）</p> <p>退付到达以下账户。</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单位名称：</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开户银行：</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账    号：</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联系人及电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padding-right: 50px;">供应商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padding-right: 50px;">年    月    日</p>
采 购 单 位 意 见	<p>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担保金及退付金额：</p> <p>联系人及电话：_____ 采购单位签章：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padding-right: 50px;">年    月    日</p>
恭 城 瑶 族 自 治 县 政 府 采 购 办 公 室 意 见	<p>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担保金及退付金额：</p> <p>联系人及电话：_____ 恭城瑶族自治县政府采购办公室签章：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padding-right: 50px;">年    月    日</p>

注：供应商凭经采购单位及恭城瑶族自治县政府采购办公室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办理履约担保金退付事宜。